

证券代码：688192

证券简称：迪哲医药

公告编号：2026-035

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7月3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7月30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无锡市新吴区新阳路50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7月30日

至2026年7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

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与阿斯利康签署授权许可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 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AstraZeneca AB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192	迪哲医药	2026/7/22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为确保本次股东会的顺利召开，减少会前登记的时间，本次现场出席会议的人员采取预约登记的方式，具体方式如下：

（一）登记时间：2026 年 7 月 24 日（9：30-15：00）

（二）登记方式：

1、 邮件登记：拟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应在登记时间内将登记手续所需文件扫描件发送到邮箱 IR@dizalpharma.com。邮件标题请注明“迪哲医药：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登记”。

2、 为避免信息登记错误，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三）登记手续所需文件

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提供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 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拟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执行事务合伙人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注册证书公证件原件、法定代表人或者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加盖公章）、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注册证书公证件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 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加盖公章）；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法人的，还应持有营业执照、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

上述出席现场会议的投资者，在会议召开当日办理现场登记时，需出示上述登记材料原件。

六、 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会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其股东代理人请自行安排食宿及交通费用。
2. 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3. 本次股东会会议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61095757

电子邮箱：IR@dizalpharma.com

邮编：201203

通讯地址：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亮景路 199 号 2 期

特此公告。

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5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 年 7 月 30 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与阿斯利康签署授权许可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